

新 竹 市 立 三 民 國 民 中 學

115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 115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- (一) 建立無性別歧視的環境，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。
- (二) 提升學校同仁重視性別平等教育，推動性別平等相關課程。
- (三) 建立學生正確的性別平等觀念，學習正確的相處之道。
- (四) 以學校為性別平等教育的中心，推廣至家庭和社區。
- (五) 提供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及社會資源網路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主辦單位：本校輔導處

四、計畫預計實施時間：

- (一) 115年10月12日~10月30日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時間
- (二) 116年1月20日期末全校會議
- (三) 116年4月性平月

五、實施對象：本校教師及學生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地點、會議室、活動中心及各班教室。

七、活動內容：

場次	活動時間	主 題	參加對象	備註
一	115/10/12~10/30	性別平等知能 生涯發展中之性別刻板印象	全校教師	
二	116/01/20	性剝削防制宣導	全體教職員工	
三	116/04	性別平等知能測驗 性平、人權相關研習	全校師生	

八、研習時數：參加研習者，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；請參與教師自行上網報名。

九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